

屯門區議會備忘錄

檢討屯門區議會資訊發放的機制

背景：

在 2007 年 1 月 4 日，《明報》一篇有關屯門西面設置焚化爐報道中，陳述一名區議員的意見，原文摘錄如下：

- (1) 「X X X 表示，區議會討論後認為選址「有得傾」，條件是焚化爐釋放的污染物濃度必須符合國際標準，而且政府必須就此作出補償，改善屯門現時的交通網絡及預留土地作商住發展」

(詳情參閱附件(一))

- (2) 「明反焚化爐 暗要求興建」

「X X X 表示，區議會提出的要求包括興建兩條主要道路，一為西繞道連接屯門公路和深西通道，二為大橋或隧道連接機場和屯門 38 區（即環保園及內河貨運碼頭一帶），以增加屯門的土地發展潛力」

(詳情參閱附件(二))

當居民見報後，我們不斷收到很多查詢、批評和意見如下：

- (1) 為甚麼區議會和區議員在開會討論焚化爐前，沒有公開資料，讓居民知悉和諮詢公眾意見？區議會和區議員不應黑箱作業！！！！
- (2) 焚化爐和道路建設基本上是兩件事，東、西繞道等高速公路是政府應該盡速興建，以配合后海灣幹線啟用後帶來的沉重交通流量壓力，所以不應該被政府或某些議員以「交換」形式才興建高速公路。

我們在收到居民的意見後，立刻查證，知道屯門區議會並沒有收到環保署王倩儀署長的文件資料，而且沒有開過會議和作出「交換條件」的結論。雖經我們努力解釋，但很多居民依然半信半疑，故此，我們提交文件，要求屯門區議會以保障區議會誠信的前提下，盡快去處理屯門區議會資訊發放的健全機制。

建議：

- (1) 若區議員曾發放與屯門區議會的整體立場、權益有所錯誤、抵觸的資訊，則該區議員應有責任公開澄清。
- (2) 區議會成立小組，由主席、副主席和七個專責委員會主席組成，負責盡速澄清任何與事實不符和損害區議會整體誠信的問題。

文件提交人： 嚴天生(發言人)

江鳳儀、戴賢招、官東榮 謹上

二零零七年二月十五日

近堆填區焚化爐 方便處理

倘收回成本

特稿

爭論已久的焚化爐選址研究已經完成，政府顧問建議在屯門以西地區興建中央焚化設施，地點位處環保園和堆填區之間，有助「一條龍」式的廢物處理過程；據悉，環保署亦傾向在屯門踏石角興建焚化爐，因該處偏離民居。

政府一直希望興建焚化爐，解決全港3個堆填區在5至9年內飽和的問題，不過，焚化爐的興建及運作成本遠高於一般廢物處理方法，一旦實施而政府又要收回成本，連同家居廢物徵費，日後每戶可能要支付每月120元的費用。

明報記者 黃綺湘 馬耀森 葉根銓

環保署兩年前委託顧問，研究焚化爐的技術和選址，今年內展開環境評估，希望於2014年落成。據了解，顧問篩選地點時，曾考慮打鼓嶺、將軍澳及屯門，但最後建議在屯門興建。原因是打鼓嶺位於谷地，污染物難以吹散；而香港經常吹東風，將軍澳位於香港東面，受空氣污染的範圍較位於下風位置的屯門大。

踏石角龍鼓灘最有潛力

環保署轄下的廢物管理設施諮詢小組成員文志森指出，屯門踏石角及龍鼓灘一帶最有潛力興建焚化爐，因該處佔盡地利，鄰近環保園和堆填區，不能在環保園分類的廢物會送往焚化，焚化後的殘餘物料可送往堆填區。

屯門區議會環境改善及地區發展委員會主席陳雲生表示，環保署長王倩儀上周曾與部分屯門區議會議員非正式會面，席間透露政府將以焚燒方式處理廢物，有關焚化及管理方式會符合歐洲安全標準；當局可為影響地區的民意代表組織考察團，到歐洲或日本等地觀察焚化爐的運作模式。

陳雲生表示，區議會討論後認為選址「有得傾」，條件是焚化爐釋放的污染物濃度必須符合國際標準，而且政府必須就此作出補償，改善屯門現時交通網絡及預留土地作商住發展。

環團指排放二噁英損居民健康

部分環保團體及「屯元反焚化大聯盟」則反對在屯門興建焚化爐。身兼龍鼓灘村長的「屯元反焚化大聯盟」主席劉威平批評，即使焚化爐符合國際標準，亦會排放致癌的二噁英，影響龍鼓灘村及蝴蝶邨等居民健康，政府應選擇在孤島上興建。

浸大生物系教授黃煥忠指出，香港的二噁英標準與歐盟及美國標準看齊，每立方米只能排放0.1毫微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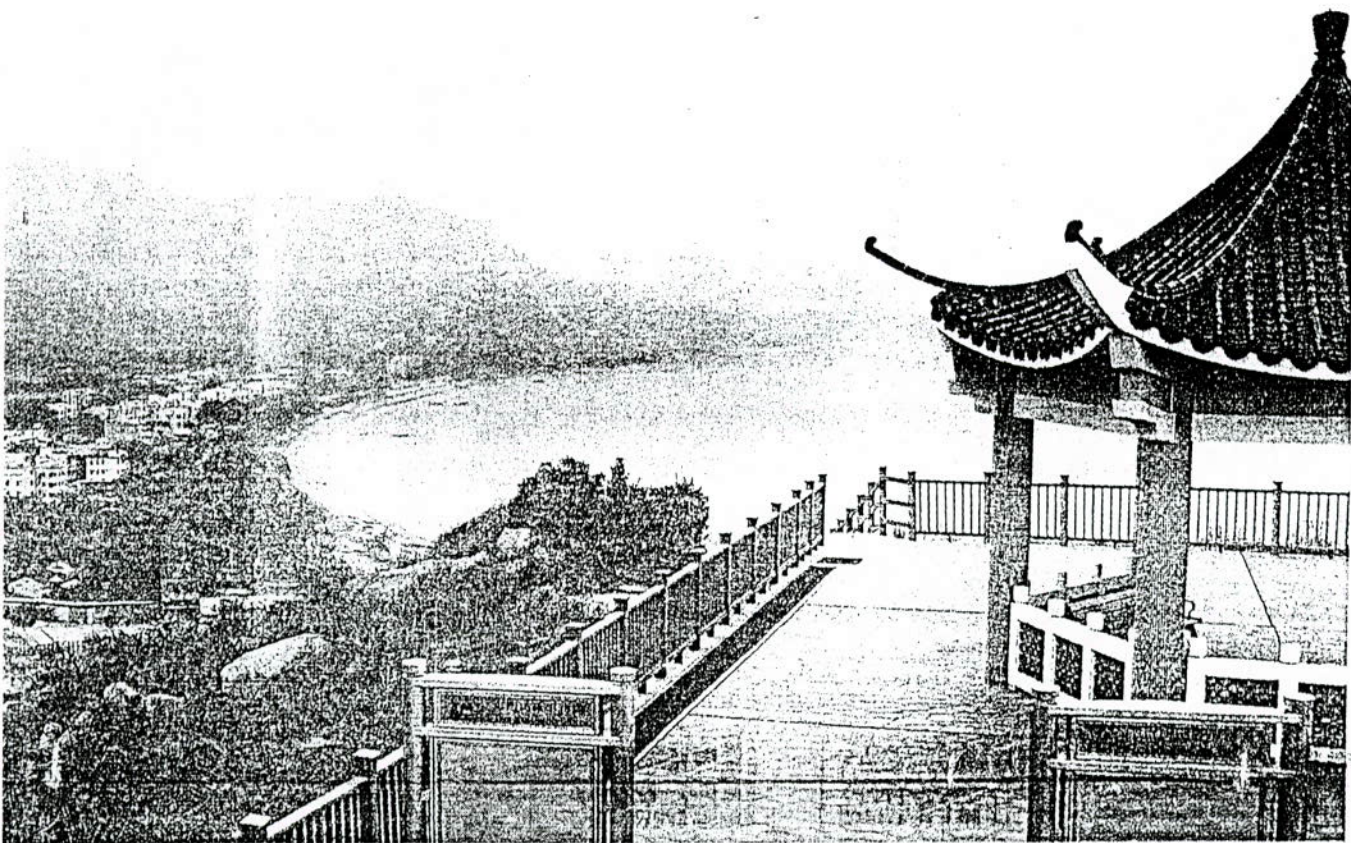


本港垃圾量及政府減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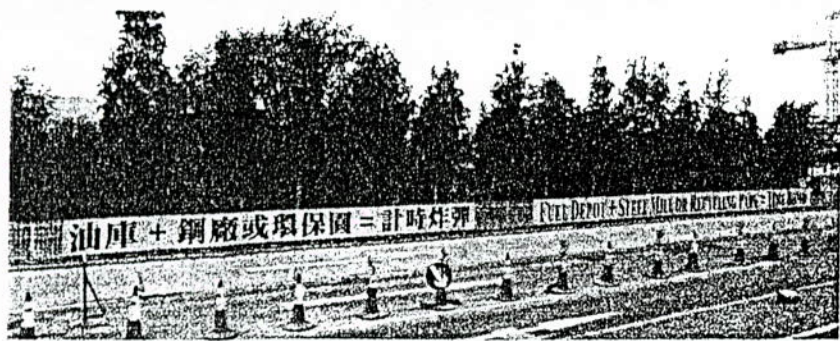
05年全港每日產生廢物重

西門屯址選倡

每戶月付120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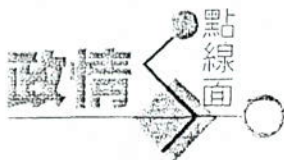


▲在高處遠望，可見屯門龍鼓灘村（左）及位於踏石角的青山發電廠（圖右大煙囪），由於此處位於下風位置，當局認為在此興建焚化爐可減少空氣污染對市民的影響。
（麥兆豐攝）



◀屯門區議會批評政府視屯門為香港的「雜物房」，除了焚化爐，該處亦有油庫、鋼廠及環保園，公路旁掛有抗議橫額。
（麥兆豐攝）

明反焚化爐 暗要求重建



興建焚化爐從來不是受居民歡迎的建議，雖然港府傾向選址屯門，但亦深明將會受到屯門區議會和居民反對，因此在正式決定前，已多番與多名區議會成員接觸和評估，初步反應認為，港府在屯門興建了太多厭惡性設施，需要作出補償性社區建設，包括重新規劃屯門，讓區內有更多商業及住宅用地。

據悉，港府已預見在任任何一個地區興建焚化爐都是一場政治角力，為了說服市民和各方政治勢力，港府一方面參考多個外國例子，說明焚化爐在技術上對附近環境的污染極低，另一方面亦加強與區居民接觸，甚至使焚化爐

址屯門，對該區居民不公平。他認為，港府應重新規劃屯門，例如劃出更多商業及住宅用地，使屯門更適合居住。

屯門區議會環境改善及地區發展委員會主席陳雲生表示，區議會提出的要求包括興建兩條主要道路，一為西繞道連接屯門公路和深西通道，二為大橋或隧道連接機場和屯門38區（即環保園及內河貨運碼頭一帶），以增加屯門的土地發展潛力。

據悉，港府亦了解屯門地區勢力的「開價」，但由於重新規劃或者興建更多的地區設施，並非個別部門可以決定，因此現時感到相當為難，但港府最起码的要求，是避免問題進一步惡化成全港政治議題或選舉議題。

消息人士稱，本港焚化爐的技術問題不大，對社區的壞影響有限，反而有助建立社區關係。舉例說，日本目前擁